

余杭区委统战部 2024 年部门（单位）预算

目录

一、余杭区委统战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4 年余杭区委统战部部门（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统战部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统战部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统战部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统战部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统战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统战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统战部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统战部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关于统战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4 年统战部部门（单位）部门预算表

（一）2024年部门（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4年部门（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三) 2024年部门(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四) 2024年部门(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 2024年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 2024年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 2024年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表

(八) 2024年部门(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 2024年部门(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 2024年部门(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 2024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表

一、余杭区委统战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组织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委关于统一战线的方针、政策、指示、决议，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负责对区级统战重大活动的协调，并对贯彻落实各项统战方针、政策进行督促检查，向区委反映党外各界人士的意见和建议。

2. 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协助区委贯彻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发挥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支持、帮助区级各民主党派开展工作，加强自身建设。

3. 协助有关部门协调检查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重大方针、政策问题，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物，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物色、举荐工作。

4. 负责开展以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涉外统战工作；联系港、澳和华侨华人中的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

5. 负责联系工商联；开展经济领域的统战工作；调查、研究并反映我区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物的情况，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做好代表人士思想政治工作。

6. 认真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成员的关系，及时排查和化解各

种矛盾和纠纷。

7. 调查研究党外人士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提出政策意见；注意发现、选拔、培养党外代表性人物；协助党委及有关部门做好人大、政府、政协、司法机关中党外人士的推荐和安排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培养、选拔、推荐党外人士担任领导职务的工作；做好党外后备干部队伍的建设。

8. 协调有关部门开展海内外统一战线的宣传工作。

9. 指导镇、乡、街道统战工作，协调区政府有关部门统战工作。

10. 完成区委和上级党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统战部门预算包括：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1 家单位预算。

二、2024 年余杭区委统战部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统战部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统战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统战部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649.07 万元。

（二）关于统战部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统战部 2024 年收入预算 1649.0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91.11 万元，增长 13.1%，主要是党外代表人士总部阵地建设运营费用增加、民主党派培训费增加、同乡会规模扩大，专项经费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49.07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专户资金 0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

（三）关于统战部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统战部 2024 年支出预算 1649.0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91.11 万元，增长 13.1%，主要是党外代表人士总部阵地建设运营费用增加、民主党派培训费增加、同乡会规模扩大，专项经费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8.54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7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1.0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

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7.73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759.95 万元，占 46.1%；日常公用支出 42.89 万元，占 2.6%；项目支出 846.23 万元，占 51.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结转下年 0 万元。

（四）关于统战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统战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49.0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649.07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8.54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7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1.0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7.73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万元

（五）关于统战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统战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649.0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91.11 万元，增长 13.1%，主要是党外代表人士总部阵地建设运营费用增加、民主党派培训费增加、同乡会规模扩大，专项经费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468.54 万元，占 89.1%；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1.75 万元，占 5.0%；卫生健康（类）支出 31.05 万元，占 1.9%；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67.73 万元，占 4.1%；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发行费用（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15.00万元,主要用于民族事务管理方面经费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港澳台事务(款)港澳事务(项)120.00万元,主要用于侨联、侨办专项工作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39万元,主要用于各民主党派及党外人士专项工作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行政运行(项)633.54万元,主要用于部门的日常运作各项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27.0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统战部各专项工作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74万元,主要用于宗教事务管理专项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华侨事务(项)60万元,主要用于海外侨务专项工作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81.75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费、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2.9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8.12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67.73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纳支出。

(六) 关于统战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统战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02.8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59.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2.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 关于统战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统战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统战部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统战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统战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统战部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7 万元，下降 63.0%，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计划。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下降 63.0%。主要用于接待各级统战部门，群团组织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三公经费严格使用标准。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统战部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2.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64 万元，下降 22.8%，主要是厉行节约，降低机关运行经费。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统战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6.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6.78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统战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统战部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835万元，一级项目1个。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指用于民族事务管理方面的专项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港澳台事务（款）港澳事务（项）:

指用于港澳事务方面的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民主党派（包括民革、民盟、民建、民进、农工、致公、九三等）及办事机构的支出，工商联的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指用于宗教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华侨事务（项）：指有关华侨接待安置、生活困难补助以及华文教育等方面的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